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TAR HOLDINGS LIMITED

熒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35)

於2018年8月20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8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獲通過。

熒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8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按一股一票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a)(i)	重選潘正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a)(ii)	重選潘正棠先生為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a)(iii)	重選吳國威先生為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a)(iv)	重選潘錦儀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a)(v)	重選王金殿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附註(a))	
		贊成	反對
2.(a)(vi)	重選翁宗興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a)(vii)	重選林仲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2.(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4.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發行授權」)。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本公司股份(「購回授權」)。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6.	待第4及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藉加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的本公司股份數目而擴大發行授權。	927,700,000 (95.24%)	46,380,000 (4.76%)

附註：

- (a) 票數及票數百分比按本公司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大部分票數表決贊成第1至6項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有關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00,000,000股。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本公司股份總數：1,200,000,000股。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47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零。
- (f) 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的本公司股份總數：零。
- (g)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熒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正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潘正強先生、潘正棠先生及吳國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潘錦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金殿博士、翁宗興先生及林仲煒先生。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istarholdings.com。